

证券代码：831500

证券简称：西部蓝天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3 月 22 日 10:30

结束时间：2017 年 3 月 22 日 12:3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3 月 1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乌鲁木齐市苏州东街 568 号金邦大厦 5-B3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年3月22日10时00分

（三）登记地点

乌鲁木齐市苏州东街568号金邦大厦5-B3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乌鲁木齐市苏州东街568号金邦大厦5-B2室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至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7日

